

105 年全國志願服務共識營實施計畫

— 如何營造優質志工團隊

一、目的：為增進志願服務管理者督導及志工幹部能力，充實專業知能，提昇服務品質，進而溝通觀念，交換管理經驗，共同致力於志願服務工作之推動。

二、指導單位：衛生福利部

桃園市政府衛生局、桃園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三、主辦單位：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

四、協辦單位：中華民國志願服務協會

五、辦理時間及地點：

(一) 北部場次：9月2日(星期五)上午9時30分至下午4時30分
林口長庚紀念醫院醫學大樓1樓第二會議廳
(桃園市龜山區復興街5號)

(二) 中南部場次：9月30日(星期五)上午9時30分至下午4時30分
高雄長庚紀念醫院湖畔星光廳(高層眷舍1樓)
(高雄市鳥松區大埤路123號)

六、研討主題：每場次5小時

(一) 專題演講主題—共計4小時

1. 優質志工團隊的經營要領
2. 如何做一個成功的志工管理者
3. 志工幹部之定位與角色
4. 志工團隊組織運作經驗分享

(二) 綜合研討主題—共計1小時

1. 志工管理之困境與突破
2. 提升志工團隊凝聚力之要領

七、參加人員：全國各推展志願服務機關、機構及團體之專任志願服務管理者(含業務主管、承辦人員)、志工幹部，每單位至多5人；每場次200人(含工作人員20人)，2場次共計400人。

八、經費：本計畫所需經費全部由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及高雄長庚紀念醫院支應。

